

融水苗族自治县 农业农村局文件

融农请〔2025〕123号

签发人：蒋劲华

关于审批《融水苗族自治县农业农村局 2025 年 利用衔接资金修建第三批屯级道路、产业路 项目实施方案》的请示

自治县人民政府：

屯级道路和产业路是农村经济发展的“毛细血管”，对促进农产品运输、农民出行以及产业发展意义重大。为进一步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改善当地群众交通条件，全面推进乡村振兴，我局制定了《融水苗族自治县农业农村局 2025 年利用衔接资金修建第三批屯级道路、产业路项目实施方案》，现随文呈报，请予审批。

妥否，请批复。

附件：融水苗族自治县农业农村局 2025 年利用衔接资金
修建第三批屯级道路、产业路项目实施方案



（公开前需经政府信息公开审查）

（联系人：韦升，联系电话：13768221894）

融水苗族自治县农业农村局办公室

2025 年 7 月 16 日印呈

融水苗族自治县农业农村局 2025 年利用衔接 资金修建第三批屯级道路、产业路项目 实施方案

为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全面推进乡村振兴，根据（融办〔2022〕26号）文件精神，我局特制定《融水苗族自治县农业农村局 2025 年利用衔接资金修建第三批屯级道路、产业路项目实施方案》。

一、指导思想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坚持把解决好“三农”问题作为工作重中之重，坚持农业农村优先发展，通过改善农村交通条件，促进农村产业发展，实现农业强、农村美、农民富的目标。

二、主要目标

改善农村地区的交通条件，减少运输成本，带动当地产业发展，增加农民的收入来源，提高农民的生活水平。

三、项目建设的必要性

（一）经济效益

1. 改善道路条件后，农产品运输成本将降低，运输效率大幅提高，促进特色农业产业发展，增加农民收入。

2. 良好的交通条件能够吸引更多的投资，促进农村一、二、三产业的发展。

（二）社会效益

1. 方便群众出行，改善农村生活条件，提升群众的幸福感

和满意度，促进农村社会和谐稳定。

2. 加强农村地区与外界的联系和交流，促进文化、技术等方面的传播和共享，推动农村社会文明进步。

（三）生态效益

合理的道路建设和修复将减少因道路不畅导致的资源浪费和环境污染，完善的排水系统等附属设施有助于减少水土流失，保护生态环境。

四、项目建设规模

1. 新建和改建屯级道路、产业路 33.917 公里。

2. 路面修复 580 m²、新建桥梁 30.04 米。

五、资金筹措

资金来源为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

六、保障措施

（一）质量保障

1. 严格执行工程建设相关标准和规范，建立健全质量管理体系，加强对施工材料、施工工艺的质量控制。

2. 监理单位认真履行职责，配备专业监理人员，对工程质量进行全程监督，发现问题及时要求施工单位整改，确保工程质量符合要求。

（二）资金保障

1. 加强资金管理，严格按照预算安排和资金使用规定使用资金，确保专款专用。建立资金使用台账，定期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审计和检查，防止资金挪用和浪费。

2. 积极争取上级部门的资金支持，确保项目资金足额到位。

（三）后期管护保障

1. 明确道路后期管护主体和责任，按照“谁受益、谁管护”的原则，落实到村屯或相关受益主体。制定管护制度，明确管护标准和要求。

2. 落实管护资金，通过财政补贴、村集体自筹等方式筹集资金，用于道路的日常养护和维修，确保道路长期发挥效益。

附件：融水苗族自治县农业农村局 2025 年衔接资金实施屯级道路、产业路建设工程项目表

[illegible]